

「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課程、教材與教學研究發展研討會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透過研習，提升教師設計性別平等-情感教育課程和推廣的知能。
- (二) 透過體驗分享，讓教師加強性別平等-情感教育的正確認知，並能落實運用教學協助學生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東區建功國民小學。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2 年 8 月 16 日 9：00-12：00

五、課程主題：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課程、教材與教學研究發展研討會

六、辦理地點：新竹市東區建功國小視聽教室

七、參加人員：本市各國中導師、健教、綜合領域輔導活動任課教師和國小高年級導師為主要參加對象，共 80 人；每校至少薦派 1 人，36 班以上得派員 2 人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為課前資料準備及課後研習時數核算之效率，請於 08 月 15 日以前完成研習護照報名，恕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九、課程規劃：如附件。

十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 增強教師設計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知能。
- (二) 瞭解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的整體結構性，提升教師推廣之成效。
- (三) 提升教師設計情感教育課程及推廣的知能。

十一、活動經費：如概算表，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，不足部分由新竹市政府自籌經費。

## 十二、其它：

(一) 公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(二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(三) 獎勵：辦理本案有功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規定予以敘獎。

十三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新竹市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  
「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課程、教材與教學研究發展研討會」研習課程表

◎研習地點：建功國小視聽教室

◎研習時間：112 年 8 月 16 日 9：00-12：00。

◎課程規劃：共 3 小時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主持人/講師	備註
112/8/16 星期三	8：30-8：50	報 到	建功國小輔導處	
	8：50-9：00	開 幕	賴雲鵬 校長	
	9：00-12：00	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課程、教材 與教學研究發展研討會	龍芝寧 主任	